

105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檢討會暨 106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諮詢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 年 6 月 2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

地點：本館第 3 會議室

主席：吳館長津津

記錄：潘國鈞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一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二、承辦單位報告：

本(105)學年度比賽類組分為福佬語、客語、原住民語、東南亞語共 4 類，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及教師組共 4 組。本比賽決賽於 106 年 4 月 17 日至 23 日辦理，計 13 場，248 隊參賽；共計約有 1 萬 2,593 名學生及老師參加。本賽成績業於 106 年 4 月 23 日公告於比賽網站。感謝嘉義市政府教育處承辦，使比賽順利圓滿。

三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彙整 105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相關檢討事項及 106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相關諮詢事項，共計 7 案，提請討論。

(提案單位：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、諮詢委員、民眾陳情及建議等)

說明：

為檢討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相關規定及賽務作業，提升比賽專業性及賽務品質，業彙集 105 學年度相關建議及檢討意見，擬提請諮詢委員及各承辦縣市共同研商，俾作為 106 學年度比賽籌辦之參考。

決議：經諮詢委員及縣市代表討論，相關決議詳見提案決議表(如附件)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散會：上午 11 時 10 分

附件

105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檢討會暨 106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諮詢會提案決議表

	提案/建議 (提案單位)	提案單位說明	會議決議	備註(相關 條文/參考 資料)
1	建議指定曲從音樂課本中選曲？ (學校電話反映)	曲譜取得較為容易。	音樂課本的曲目一般較為簡易，係為學校教育使用，適合剛接觸合唱的學生學習，而出題委員所選之比賽曲目較能鑑別不同團隊的能力，因此決議維持原指定曲規定，並請出題委員留意曲譜取得的難易度。	
2	建議客家語系與福佬語系取消指定曲？(學校電話反映)	1. 節省偏鄉購譜壓力。 2. 有太多絕版曲譜已經難以購得，出版社也不願意印製，取消指定曲可以增加更多傳唱歌曲的選擇。 3. 目前東南亞語系跟原住民語系沒有指定曲，相較之下學校選曲彈性較大，學校較能發揮專長。	東南亞、原住民語系族群眾多，如有指定曲易衍生代表性不足之爭議，然客家、福佬語系較無此問題，指定曲能讓評審評分有參考依據，維持評分的公平性，因此決議維持原指定曲規定，並將請出題委員注意，讓學校較易購得曲譜。	

	提案/建議 (提案單位)	提案單位說明	會議決議	備註(相關 條文/參考 資料)
3	建議連續2年特優團隊不能演唱 獲獎時相同歌曲?(本館提案)	可以讓特優團隊有更大的挑戰。	如自選曲已連續兩年獲得特優 而逕行參加決賽者，應另擇與以 前年度不同之自選曲參賽。並於 明年度實施要點新增相關規定。	
4	指定曲跟自選曲是否可以都為本 館公布之歌曲?(學校提案)		依公布指定曲三首選一首為指定 曲後，再由其餘兩首擇一為自選 曲，並未違反規定。	
5	應釐清鄉土歌謠比賽與合唱比賽 在演唱方式與呈現上之差異性。 1. 如存在差異性，應更清楚定義 之。例如：歌謠定義？演出形式？ 等等。 2. 如事實上無差異性，建議定名 為鄉土合唱比賽或直接納入合唱 項目之中。(彰化縣政府)		鄉土歌謠比賽宗旨是為了培養教 師與學生學習並融入傳統臺灣歌 曲及母語之興趣，相較於音樂比 賽中的合唱類別更能突顯本土音 樂教育，且認識多元文化，在福 佬客家歌曲中的唸謠、原住民語 系中的八部合音，在歌曲的演唱 形制上更顯多元，鄉土歌謠比賽 與合唱比賽二者有其偏重不同之 處，各有其存在之必要性，故仍 維持原比賽類別規定。	

	提案/建議 (提案單位)	提案單位說明	會議決議	備註(相關 條文/參考 資料)
6	本縣潭南國小反映學生休息區很悶熱，可否適度改善？(南投縣政府)		未來將請承辦單位多留意場地規劃，如休息區依天氣狀況安排遮雨篷、風扇等。	
7	建議放寬東南亞語系的國家？(學校反映)		除目前已規定之越南、印尼、泰國、緬甸、菲律賓與柬埔寨之非以英語演唱歌曲，決議增列 <u>馬來西亞</u> 、 <u>新加坡</u> 等兩國	